

物流港核心区 2026 年基础设施管护政府采购服务(二次)

采购需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 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5,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597,305.37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C13020000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物流港核心区 2026 年基础设施管护服务	1.00 (项)	3,597,305.37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物流港核心区 2026 年基础设施管护服务	1.00 (项)	3,597,305.37	总价	无

★注：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物流港核心区 2026 年基础设施管护服务

序号	符号标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识																							
1	★	服务保障要求	1、保洁人员及设备配置要求 1.1 保洁人员配置（包含：保洁组长、保洁、垃圾收集工及冲洗工、保洁设备驾驶员等）不少于 30 人。 1.2 保洁基础设备配置①小型电动扫地车 3 台；②电动高压清洗车 1 台；③洒水车（介质容量不小于 9m³）1 台；④洗扫车（总质量不小于 18000kg）1 台；⑤雾炮车（介质容量不小于 8m³）1 台。 2、绿化养护人员及设备配置要求 2.1 绿化养护人员配置（包含：技术员、养护班长、绿化养护工、绿化养护设备驾驶员）不少于 8 人。 2.2 绿化养护设备配置①绿篱机≥4 台；②草坪机≥2 台；③高枝锯/剪≥2 台；④喷雾器≥4 台；⑤货车≥1 台（额定载重≥4 吨）。 3、巡逻人员及设备配置要求 3.1 巡逻人员配置（①巡逻人员≥4 名；②电工人员≥1 名（电工须具有高压或低压电工证））。 3.2 巡逻设备配置（①巡逻皮卡车≥2 台；②对讲机≥4 台）。 注：①供应商承诺拟派人员年龄需满足服务管理需求，不得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工资不得低于服务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并依法为拟派人员购买社保及商业险（商业险至少包含雇主责任险，保额不低于 30 万/人/年）；②供应商须承诺拟派人员身体健康、无精神疾病和传染病；③供应商针对以上设备提供承诺函，承诺函须明确设备具体数量；④中标后供应商提供承诺车辆的证明材料（自有的须提供购车发票，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的购置发票）其中属于合法上路的机动车设备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行驶证、保险单；⑤供应商进场后采购人有权随机抽查服务设备，若未按照承诺函要求提供设备，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整改，并按照 1000 元/台/次扣除服务费用；⑥除以上设备之外供应商应根据现场需求自行配备垃圾收集车，车辆性能供应商根据现场需求自行确定。																					
2	★	报价要求	1. 最高限价构成清单： <table><tr><th>服务内容</th><th>工作量</th><th>限价构成（元）</th></tr><tr><td>道路保洁</td><td>240041.89 m²</td><td>3062934.52</td></tr><tr><td>33 支渠河面保洁</td><td>1963.00 m</td><td>49075.00</td></tr><tr><td>园林绿化养护</td><td>详见绿化养护任务范围</td><td>335038.04</td></tr><tr><td>日夜间巡视巡逻</td><td>240041.89 m²</td><td>64811.31</td></tr><tr><td>垃圾收集清运</td><td>1 项</td><td>85446.50</td></tr><tr><td colspan="2">合计</td><td>3597305.37</td></tr></table>	服务内容	工作量	限价构成（元）	道路保洁	240041.89 m²	3062934.52	33 支渠河面保洁	1963.00 m	49075.00	园林绿化养护	详见绿化养护任务范围	335038.04	日夜间巡视巡逻	240041.89 m²	64811.31	垃圾收集清运	1 项	85446.50	合计		3597305.37
服务内容	工作量	限价构成（元）																						
道路保洁	240041.89 m²	3062934.52																						
33 支渠河面保洁	1963.00 m	49075.00																						
园林绿化养护	详见绿化养护任务范围	335038.04																						
日夜间巡视巡逻	240041.89 m²	64811.31																						
垃圾收集清运	1 项	85446.50																						
合计		3597305.37																						

			2. 道路保洁管护范围清单中贺兰山路（杨江街-孝黄路）尚未完全建成，预计 12 月份开始管护工作，服务费按实际接管工作量、接管天数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对应道路接管工作量 × [3062934.52 元/240041.89 m²] ×（中标报价/最高限价）×（实际接管天数/365 日） 3. 本项目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员工资、社保及商业险费用、设备购置/租赁及维护保养等费用、燃料动力费、材料费（如肥料、农药、草籽、花苗、因管理不善导致死亡的乔木、灌木更换费用）、工具器具费、服装费、管理费、利润、税收及附加、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4.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力和市场行情，结合项目需求，自主合理报价。报价应清晰、明确，不得有含糊不清或有歧义的表述。 6. 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服务期内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因素（如人工成本上涨、材料价格波动、政策调整等），并将其纳入报价中。

3.3. 服务要求

3.3.1. 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保洁及设施管护要求	1、拟定清扫、保洁，清运、垃圾处置等环境卫生工作任务范围详见下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4">保洁管护范围清单</th></tr> <tr> <th>道路名称</th><th>机动车道 (m²)</th><th>非机动车道 (m²)</th><th>人行道 (m²)</th></tr> </thead> <tbody> <tr> <td>银山路（涟江路-孝黄路）</td><td>68121.172</td><td>18043.12</td><td>13908.55</td></tr> <tr> <td>东江路（银山路-会龙山路）</td><td>3826.15</td><td>557.5</td><td>740.55</td></tr> <tr> <td>东江路（贺兰山路-银山路）</td><td>10265.38</td><td>1836.36</td><td>1485.92</td></tr> <tr> <td>松江路（银山路-会龙山路）</td><td>3781.2</td><td>561.5</td><td>723.18</td></tr> <tr> <td>松江路（贺兰山路-银山路）</td><td>10693.42</td><td>2615.928</td><td>2152.75</td></tr> <tr> <td>涟江路（银山路-下穿</td><td>8309</td><td>2277.83</td><td>1652.90</td></tr> </tbody> </table>	保洁管护范围清单				道路名称	机动车道 (m ²)	非机动车道 (m ²)	人行道 (m ²)	银山路（涟江路-孝黄路）	68121.172	18043.12	13908.55	东江路（银山路-会龙山路）	3826.15	557.5	740.55	东江路（贺兰山路-银山路）	10265.38	1836.36	1485.92	松江路（银山路-会龙山路）	3781.2	561.5	723.18	松江路（贺兰山路-银山路）	10693.42	2615.928	2152.75	涟江路（银山路-下穿	8309	2277.83	1652.90
保洁管护范围清单																																			
道路名称	机动车道 (m ²)	非机动车道 (m ²)	人行道 (m ²)																																
银山路（涟江路-孝黄路）	68121.172	18043.12	13908.55																																
东江路（银山路-会龙山路）	3826.15	557.5	740.55																																
东江路（贺兰山路-银山路）	10265.38	1836.36	1485.92																																
松江路（银山路-会龙山路）	3781.2	561.5	723.18																																
松江路（贺兰山路-银山路）	10693.42	2615.928	2152.75																																
涟江路（银山路-下穿	8309	2277.83	1652.90																																

			口)			
			贺兰山路(涟江路与杨江街)	15058.97	3827.7	5072.43
			红河街(中山路-银山路)	6211.76	6211.76	4842.4
			宁江路(杨江街-红河街)	1925.32	1496.6	1248.57
			贺兰山路(杨江街-孝黄路)	26771.52	6804.8	9017.65
		2、清扫、保洁工作模式：清扫采取机扫与人工扫相结合；保洁采取人工保洁和电瓶车保洁相结合；清扫、保洁用水、电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3、作业时间：普扫一日二次；普扫时间为早上 7:00 和下午 3:00 前完成，保洁、清运时间为 7:00--20:00。 4、供应商负责作业区域内道路安全标示牌、电杆、墙面等所有立面牛皮癣、小广告的清除和卫生清洗。 5、供应商负责作业路段内清扫的垃圾收集处置，做到定时将垃圾运往垃圾处置场所，保证路面无长时堆积垃圾，因转运需要临时堆积，堆积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6、供应商负责作业路段所需的环卫作业车辆、设备的保管和维护，做到垃圾收集车每周清洗一次，出勤作业时必须干净、整洁，保持外形美观。 7、供应商负责作业区域内的市政设施安全巡查工作以及突发性环境卫生治理工作，在每年夏季汛期之前安排专人对道路堵塞雨水篦子进行不少于一次的清掏，保证雨水口畅通。 8、供应商在使用环卫机械及设备过程中造成了自身安全责任事故或者对第三人造成侵权问题所有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若给采购人带来了损失，采购人承担损失后有权向中标供应商追偿，同时追究其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为了挽回损失的合理开支、律师费、诉讼费等)。(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9、供应商负责的路段须清运路边垃圾桶、每日清洗箱体确保箱内垃圾及时清除、无满溢，箱体周围地面无抛撒存留垃圾、无污渍，箱体外观整洁，保证无臭，外表清洁、无积尘、无乱涂、乱画、乱张贴，清洁完毕保证箱门关闭完好。 10、垃圾收集要统一实行车辆转运，每日定时收运(日均垃圾 500KG)，垃圾收运至黄许镇垃圾集中点(黄许镇通站路新新社区东行 600 米处)综合运距不超过 10km，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垃圾运送至黄许镇垃圾集中堆放点，供应商须遵照集中点相关规定缴纳垃圾处置费，按照日均 500KG 处置量，当前市场收费标准约 200 元/次。供应商可自行前往现场实地踏勘。垃圾处置费及后期可能产生的费用涨幅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11、道路须每天喷雾降尘，每天不得少于 2 次(雨天除外)，秋冬重污染等特殊天气喷雾降尘作业次数按照管理部门要求进行作业，并做好喷雾降尘记录，年喷雾降尘总次数不少于 500 次。 12、道路须每天冲洗，每天不得少于 1 次(雨天除外)，秋冬重污染沙尘				

			等特殊天气冲洗作业次数按照管理部门要求进行作业,并做好冲洗记录,年冲洗总次数不少于 400 次。 13、路牙、人行道花基不得有明显的泥沙,洒落在主车道上的渣土、污物等,必须在 1 小时内及时清理干净。 14、供应商负责三十三支渠在管护区内(长 1963 米,底宽 9.5 米,顶宽 20.66 米)的保洁,垃圾清理一周一次,淤泥一月一次(汛期按照管理部门要求进行),保障河面无漂浮物聚集、岸边无有害水生植物、河边无暴露垃圾。 15. 供应商负责管护区域内日夜间巡视巡逻工作,每日按既定路线行驶巡逻不少于 3 次,检查管护区域内杂物乱堆、占道堆放、货物乱摆、私搭乱建等问题,现场劝导整改,无法立即处理的拍照登记、上报跟进。发现人员纠纷、冲突及时劝解,事态失控立即上报并报警,保护现场。																			
2	★	绿化养护要求	1、绿化养护任务范围详见下表: <table><tr><th>项目名称</th><th>项目特征描述</th><th>计 量 单 位</th><th>工程量</th></tr><tr><td>栎树养护(胸径 15cm)</td><td>1. 种类 : 栎树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3-3.5m, 高 5-6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td><td>株</td><td>260</td></tr><tr><td>小叶香樟养护(胸径 15cm)</td><td>1. 种类 : 小叶香樟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2-2.5m, 高 5-5.5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td><td>株</td><td>514</td></tr><tr><td>小叶榕养护(胸径 15cm)</td><td>1. 种类 : 小叶榕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3-3.5m, 高 5-5.5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td><td>株</td><td>63</td></tr></table>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栎树养护(胸径 15cm)	1. 种类 : 栎树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3-3.5m, 高 5-6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260	小叶香樟养护(胸径 15cm)	1. 种类 : 小叶香樟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2-2.5m, 高 5-5.5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514	小叶榕养护(胸径 15cm)	1. 种类 : 小叶榕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3-3.5m, 高 5-5.5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63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栎树养护(胸径 15cm)	1. 种类 : 栎树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3-3.5m, 高 5-6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260																			
小叶香樟养护(胸径 15cm)	1. 种类 : 小叶香樟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2-2.5m, 高 5-5.5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514																			
小叶榕养护(胸径 15cm)	1. 种类 : 小叶榕 2. 胸径或干径 : 15cm 3. 株高、冠径 : 冠幅 3-3.5m, 高 5-5.5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 一年, 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63																			

			北美贴梗海棠 养护(胸径 3cm)	1. 种类：北美贴梗海棠 2. 胸径或干径：3cm 3. 株高、冠径：综合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 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 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 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176
			朴树养护(胸径 25cm)	1. 种类：朴树 2. 胸径或干径：25cm 3. 株高、冠径：综合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 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 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 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18
			台湾二号草皮 养护	1. 草皮种类：台湾二号 2. 铺种方式：综合 3.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 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 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m ²	19673.63
			混播草籽养护	1. 草(灌木)籽种类：综合 2.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 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 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m ²	4640.94
			红绸玉兰养护 (胸径 10cm)	1. 种类：红绸玉兰 2. 胸径或干径：10cm 3. 株高、冠径：综合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 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 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 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58
			丛生紫薇养护 (胸径 5cm)	1. 种类：丛生紫薇 2. 胸径或干径：5cm 3. 株高、冠径：综合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 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 病害处理、绿化保洁、更换乔木 支撑及草绳、树身涂白、输液等	株	120
			红叶石楠养护	1. 种类：红叶石楠	m ²	2103.5

			(株高≤200cm)	2. 胸径或干径：10cm 内 3. 株高：≤200cm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金叶女贞养护	1. 种类：金叶女贞 2. 株高：40cm 3. 密度：40 株/m ²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m ²	1497.06
			红花继木养护	1. 种类：红花继木 2. 株高：30cm 3. 密度：50 株/m ²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m ²	1835.73
			红花酢浆草养护	1. 种类：红花酢浆草 2. 株高：综合 3. 密度：综合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m ²	847.25
			洒金珊瑚养护	1. 种类：洒金珊瑚 2. 株高：40cm 3. 密度：35 株/m ²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m ²	350.01
			美人蕉养护	1. 种类：美人蕉 2. 株高：120cm 3. 密度：15 株/m ² 4. 养护期及养护要求：一年，含养护、园艺造型修形修枝、除杂、病害处理、绿化保洁、补栽等	m ²	460.7
		2、整体景观要求 植物种植结构调控合理、层次丰富、长势健壮，无枯死株存在。 花坛、花带齐全，花坛内四季有花。乔木、灌木、绿篱、地被植物修剪				

		符合观花、观叶、塑形要求。草坪管养达到色泽一致、生长均匀、黄土不露天。病虫害防治、浇水、松土施肥、改土等措施效果良好，及时采取措施防御各种自然灾害的影响，及时排查安全隐患。 3、乔木养护 （一）行道树养护质量标准 1. 景观效果：同一道路树种相同、规格一致，树木生长强健，叶色正常，树冠整齐；分支点、树高、冠幅、林冠线基本一致，最底层分枝下沿基本在同一平面，相邻株胸径相差不超过平均胸径的 20%；无连续缺株死株、断桩、严重枯枝，树木保存率 100%，存活率达到 100%；不影响交通指示牌、信号灯、照明设施、公共交通通行、行人视线等，无树体附着物（夹板、空输液袋、绳子等）。 2. 树冠、树枝、树干：树冠基本完整，主侧枝分布均匀，通风透光；树干基部基本无蘖芽滋生，枝干粗壮，无明显枯枝，基本无蛀干害虫活卵、活虫，主、侧枝无介壳虫活虫；单株倾斜度不超过 10 度，每 100 株乔木倾斜度数超过 10 度的数目不超过 3%，并采取扶正加固措施；树干无钉子、铁丝晾晒衣物等破坏树木生长的现场。 （二）其他区域乔木养护质量标准 1. 景观效果：乔木生长健壮、叶色正常、树冠整齐，群落结构合理，植株疏密得当，层次分明，植株间无明显抑制现象，特殊造型植物修剪造型美观，保证景观效果。无缺株少苗、死株、断桩、严重枯枝，树木保存率 100%，存活率达到 100%；不影响交通指示牌、信号灯、照明设施、公共交通通行、行人视线等，无树体附着物（夹板、空输液袋、绳子等）。 2. 树冠、树枝、树干：树冠基本完整，主侧枝分布均匀，通风透光；乔木无明显倾斜，主干、枝干正常生长，无明显枯枝、死桩、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侧枝无虫害。 （三）养护要求 1. 乔木每年应保证不少于的养护次数：进行修枝剪形 2 次，需要修剪造型的植物造型修剪 4 次，树下除草 4 次，松土施肥 1 次并保障冬季施 1 次追肥，有害生物防治 4 次，已发生的病虫害及时治理，防止蔓延，浇水浇灌根据天气情况及生长情况保证充足生长所需水分，垃圾随产随清。视具体情况择期进行，达不到景观效果的情况下需追加次数。 2. 应急处置：制定应急救援措施，对危树及时采取修枝、加固、更换等措施，遇灾害天气及时组织进行抢扶。应急作业时应确保交通顺畅。 4、灌木养护 （一）灌木（自然式灌木）养护质量标准 1. 景观效果：密度合理，植株搭配协调，冠形整齐，形状轮廓清晰，整体自然丰满；无死株，无枯枝残花，无病虫害。 2. 生长势：灌木长势健壮，整体叶色正常，色泽鲜亮；花灌木开花及时，着花率高、开花繁茂，色块灌木花后修剪及时合理；块状、带状花灌木无缺株露土，叶面覆盖率达 100%，色块分明现调清晰流畅，盛花时期覆被度达 90%以上。 3. 杂草控制：无大型、恶性、缠绕性杂草，无影响景观效果杂草，
--	--	---

		杂草率低于 2%。 4. 病虫害防治：有效的病虫害防治措施，防治措施效果显著，常见病虫害控制在 2%以内，已发生的病虫害要及时治理，防止蔓延。 （二）灌木（自然式灌木）养护要求 每年应保证不少于的养护次数：进行修剪 4 次，林下除草 4 次，松土施肥 4 次并保障冬季施 1 次追肥，有害生物防治 4 次，已发生的病虫害及时治理，防止蔓延，浇水浇灌根据天气情况及生长情况保证充足生长所需水分，垃圾随产随清。视具体情况择期进行，达不到景观效果的情况下需追加次数。 （三）绿篱灌木及整形灌木养护质量标准 1. 景观效果：密度合理，造型整齐，轮廓清晰，色泽鲜亮，无病虫害，老桩绿篱不宜露脚，修剪平整造型美观，无死株和干枯枝，枝叶繁茂。带状灌木同一树种绿篱横向不应产生高差，不得产生缺窝现象，每 100 m²绿篱内缺窝面积不得大于 1 m²。整形植物应保障树形圆满整齐，无萌蘖。 2. 生长势：绿篱及整形灌木长势健壮，叶色正常，无缺株断行，不露土。 3. 杂草控制：无大型、恶性、缠绕性杂草，无影响景观效果杂草。 （四）绿篱灌木及整形灌木养护要求 每年应保证不少于的养护次数：进行修剪整形 12 次，除草 4 次，松土施肥 4 次并保障冬季施 1 次追肥，有害生物防治 4 次，已发生的病虫害及时治理，防止蔓延，浇水浇灌根据天气情况及生长情况保证充足生长所需水分，垃圾随产随清。视具体情况择期进行，达不到景观效果的情况下需追加次数。 5、地被植物及草坪养护 （一）养护质量标准 1. 景观效果：地被植物密度合理，景观效果好；草坪生长旺盛，叶色正常，无明显斑秃、枯草层；无死株，无病虫害；无明显裸露空缺，每 100 m²草坪斑秃、裸露、虫害、人为践踏等原因造成的缺损不应大于 1 m²；草坪生长季节不应出现大面积枯黄现象，每 100 m²草坪枯黄面积不应大于 1 m²。 2. 生长势：草种基本纯真，生长茂盛，草根不裸露，草高不超过 10cm，草坪覆盖率大于 98%。 地被植物生长茂盛，基本无枯叶、死株、缺株，覆盖率大于 95%，集中斑秃不大于 50cm-100cm，与其他植物交界处清晰整齐，无病虫害发生。 3. 杂草控制：无 10cm 以上杂草，纯净度达 98%以上，杂草比率小于 5%。 （二）养护要求 1. 草坪每年应保证不少于的养护次数：修剪 18 次，除草 5 次，施肥 4 次并保障冬季施 1 次追肥，有害生物防治 4 次，已发生的病虫害及时治理，防止蔓延，浇水浇灌根据天气情况及生长情况保证充足生长所需水分。视具体情况择期进行，达不到景观效果的情况下需追加次数。 2. 地被植物每年应保证不少于的养护次数：适当修剪，除草 4 次，
--	--	--

		施肥 4 次并保障冬季施 1 次追肥，有害生物防治 5 次，已发生的病虫害及时治理，防止蔓延，浇水浇灌根据天气情况及生长情况保证充足生长所需水分。视具体情况择期进行，达不到景观效果的情况下需追加次数。 3. 植物补植：草坪出现斑秃或空缺时，在自然天气条件允许条件下 10 天内补铺同种草皮或洒同种草籽，补植后加强养护，保证一个月内覆盖率达 98%。地被植物出现死株、空缺在自然天气条件允许条件下 10 天内完成补植，补植品种一致，长势较好，保证成活率达 98% 以上。 6、时令花草养护 （一）养护质量标准 1. 地栽时令花草 （1）景观效果：整体整洁美观、四季有花、层次分明、图案清晰、色彩搭配适宜、株行距适宜，无残花败叶、无倒伏、无病虫害，不露底土。缺株情况每 100 m² 不大于 10 株，每平方米栽植密度，花卉覆盖率大于 95%，同一组团花期调控应基本一致。 （2）生长势：花卉植物生长健壮，花繁叶茂，花色艳丽，全年观花期大于 300 天，重大节假日有花，有花率大于 80%。 （3）杂草控制：无影响景观外貌的杂草。 2. 容器栽培花草 （1）整体景观：布置协调美观，容器完整、清洁，与植株相匹配，无缺株少苗，无杂草。 （2）生长势：植物生长健壮，花繁叶茂，无枯枝、枯叶、残花，无病虫害。 （二）养护要求 1. 每年应保证不少于的养护次数：进行修枝助花 2 次，除草 8 次，松土施肥 4 次，有害生物防治 4 次，已发生的病虫害及时治理，防止蔓延，浇水浇灌根据天气情况及生长情况保证充足生长所需水分。视具体情况择期进行，达不到景观效果的情况下需追加次数。 2. 花草更换补栽：根据植物生长开花特性，按期更换花草；存在死株、缺株、少苗时，在 10 天内补栽，补栽需要整体景观相配，补植后加强水肥管理，保证成活率达 98% 以上。
3	★	通用要求 （一）安全、环保 1. 供应商单位应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每月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加大安全巡查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绿带、园林设施、乔木等存在的安全隐患。 2. 养护作业时设置警示牌、警示标志，做好疏导工作，保证作业人员和过往行人安全。 3. 作业人员应统一着装作业，夜间作业应着警示工作服，按安全操作规程作业。 4. 做好扬尘治理工作，打扫干净作业现场，园林垃圾日产日清。 5. 遇灾害性天气及时组织进行抢险。 6. 作业车辆停放安全，不妨碍交通，车辆干净卫生不影响市容。 7. 作业中无安全事故。 8. 服务期内因供应商责任，造成安全责任事故，一律由养护单位负责处理和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及责任。（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

			拟) (二) 巡视巡查 1. 每日全覆盖巡查 1 遍, 做好巡查记录。 2. 发现砍伐树木、损坏设施等毁绿、伤绿、占绿情况时, 管护单位应立即进行制止, 并向主管部门报告。 3. 发现植物死亡的, 需及时收回并向采购人报告。 4. 发现植物发生病虫害、植物上有杂物(栓绳挂物、空输液袋、草绳、扫帚等)或植物倾斜倒伏时, 应及时防治、处理或清除。 (三) 绿化卫生 1. 绿地整洁, 无明显石瓦块、纸屑、果皮、塑料袋等废弃物、垃圾, 无枯枝落叶堆积。每天 8:00-20:00 动态保洁, 及时清理。 2. 水体水面清澈, 基本无无关漂浮物、沉淀物。每天 8:00-20:00 动态保洁, 及时打捞清理。 3. 绿化生产垃圾(如修剪的树枝、草末等)做到随产随清。 (四) 其他要求 1. 如遇重大创建活动、重要检查、重要接待或突发事件无条件配合采购人要求, 做好相应工作。 2. 服从采购人的监督考核管理, 并接受省、市、区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协助采购人做好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相关工作。 3. 在服务期内, 造成苗木长势不良或大面积枯死, 应免费按同品种同规格对死亡苗木、草坪及时更换、补植, 并确保成活。若不能按要求进行补植的, 采购人可依法终止合同, 并按赔偿责任进行赔偿。若无力进行补植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补植或委托相关机构鉴定损失金额, 服务单位应按合同约定赔偿损失并承担鉴定费用。 4. 供应商承担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工具、材料(含易耗品、消防用品、农药、肥料、花苗、草籽等)设备等所有费用。 5. 本项目所有工作人员应统一着装且应满足道路作业安全要求。
4	★	考核要求	一、考核方式与计分办法 1. 考核方式 日常监督考核: 采购人负责日常监督检查和日常考评, 按照考核细则进行考核扣分, 扣分采取累计扣分方式, 每月一次。 2. 服务费计算标准 (1) 考核测评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不扣减当月服务费(日常检查扣减服务费除外), 即: 当月服务费-当月考核扣款金额。 (2) 考核测评分在 90 分(不含 90 分)--85(含 85 分), 扣减当月服务费总额 5%, 即: 当月服务费×95%-当月考核扣款金额。 (3) 考核测评分在 85 分(不含 85 分)以下按考评分值拨款, 即: 当月服务费×考核分%-当月考核扣款金额。 二、考核细则 (一) 考核扣分 1. 乔木、灌木、花卉、草坪生长健壮, 叶色正常, 树冠整齐美观, 花色艳丽。长势整体较差每处扣 2 分。乔木分枝点过低(影响交通指示牌、信号灯、照明设施、公共交通通行、行人视线及通行等)未处理的,

		每处扣 0.5 分；倾斜超 10 度 5 日内未扶正，每处扣 0.5 分；萌蘖过剩，有丛枝、病虫枝、枯枝不清理不处理，下垂枝影响通行等情况，每处扣 0.5 分；树上有拴绳挂物及杂物，每处扣 0.5 分；树下杂草，一处 0.5 分。灌木或绿篱长势差，生长缓慢等，每处扣 2 分；未修剪或修剪不及时或修剪不整齐美观，每处扣 1 分；灌木及绿篱丛枝、萌蘖、病虫枝未修剪，整形状态差，每处 0.5 分；绿篱修剪差、影响通行等情况，每处 0.5 分；灌木或绿篱下杂草，每处 0.5 分。草坪枯黄、长势差、杂草丛生，每处扣 2 分，未及时修剪，整体景观差，每处扣 1 分；有明显的杂草、野草，每处扣 0.5 分。草坪有明显的斑秃、裸露、虫害、人为践踏等原因造成的缺损大于 1 m²，每处扣 0.5 分；每 100 m² 草坪枯黄面积大于 1 m²，每处扣 1 分。时令花草、花卉植物长势较差，缺水少肥、植株弱小，叶小叶黄、花期短、花少等，每处扣 2 分，植物生长杂乱，景观效果差，每处扣 1 分；有倒伏、病虫害，每处扣 0.5 分；有明显枯死、缺株死苗、露土，每处扣 0.5 分。 2. 管护范围内每发现乔木、独株灌木 1 株死株、缺苗一处扣 1 分，以此类推；发现绿篱类灌木缺株死苗每处扣 0.5 分，以此类推；死亡植物超过 5 天未清理，每处扣 1 分。 3. 草坪、地被植物生长茂盛，覆盖率大于 98%，管护段面内发现明显的秃头露土、黄土露天现象，每处扣 0.5 分。 4. 管护范围内发现损绿（车祸、人为破坏）未及时处置，每处扣 0.5 分；管护段内发现恶意毁绿未及时处置，每处扣 1 分。园林设施发生损坏报告处理不及时，每处扣 0.5 分；发现恶意毁绿未及时制止处置，每处扣 1 分。 5. 绿地整洁，绿地内无明显杂草杂物，无垃圾，无枯枝落叶堆积，每天 8:00-20:00 动态保洁，及时清理。绿地内每发现明显杂草未及时清理，每处扣 0.5 分；发现石瓦块、纸屑、果皮、塑料袋等废弃物、垃圾、枯枝、落叶堆积未及时清理，每处扣 0.5 分；绿化作业时产生的绿化垃圾，未及时清理，每处扣 0.5 分；绿化带内有乱搭窝棚，堆放修剪的树枝树干、杂物等，影响美观的，每处扣 0.5 分。 6. 管护区域道路内出现果皮、纸屑、塑膜每 500m² 内大于 5 片。每多 1 片扣 0.01 分。 7. 管护区域道路内出现污水、暴露垃圾、人畜粪便、乱张乱贴，每处扣 0.01 分。 8. 路牙、人行道、花台基不得有明显的泥沙(长 0.5 米以上)，每出现 1 处扣 0.01 分。 9. 洒落在主车道上的余泥沙石，在发现后 2 小时内要及时清理干净，推迟 1 小时扣 0.2 分。 10. 保证雨水口不堵塞，不得将垃圾扫入雨水井内，发现一次扣 0.05 分，井内出现超量垃圾每井扣 0.02。 11. 出现垃圾箱、果皮箱未及时清理、关闭、损坏的，1 个扣 0.02 分 12. 垃圾箱果皮箱外表脏、有积尘，每个扣 0.02 分 13. 道路清扫垃圾收集不及时，每处每超 1 小时扣 0.02 分 14. 每逢节假日、迎检时（如春节、元旦、五一、国庆节等或采购人
--	--	--

		提前通知的特殊时间)，未能按要求清扫、保洁、收集的在考核时加倍扣分。 (二) 考核扣款 1. 乔木养护日常监管 (1) 树枝枝干遮挡交通信号灯、监控设备、标识标牌、路灯照明、视线、影响行人通行等，未及时修剪(2天)，每株日扣服务费100元。 (2) 苗木倾斜、倒伏未及时扶正或采取措施(2天)，每株日扣服务费100元 (3) 树上栓绳挂物、杂物未及时清理(1天)，每处日扣服务费50元; 2. 灌木养护日常监管和考核 (1) 需整形修剪的灌木长时间未修剪或修剪差、修剪不整齐(高度差5cm)、不美观，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2) 杂草杂物清除不力，有明显的杂草杂物未及时清理(2天)，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3) 病虫害防治不力，未及时采取防止措施(5天)，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3. 草坪养护日常监管和考核 (1) 草坪修剪不及时(高度超过15cm、5天)，整齐度差，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2) 杂草清除不力，有明显野草、杂草未及时清理(2天)，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3) 病虫害防治不力，未及时(5天)采取防止措施，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4. 草花、花境养护日常监管和考核 (1) 病虫害防治不力，未及时采取防止措施(5天)，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2) 杂草清除不力，有明显的杂草未及时清理(2天)，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3) 草花、花境植物生长造型杂乱，景观效果差，未及时整改(5天)，每处日扣服务费50元; 5. 卫生管理 (1) 管护区域环境卫生不达标，有明显石瓦块、枯枝、枯叶、杂物、垃圾、建渣等未及时清理(2天)，每处日扣服务费50元; (2) 绿化作业时产生的绿化垃圾，未及时清理(2天)，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3) 绿化带内有乱搭窝棚，堆放修剪的树枝树干、杂物等未及时处理(2天)，影响环境美观的，每处日扣服务费100元; 6. 其他日常监管和考核 (1) 巡查不到位，发现安全隐患、园林设施损坏报告处理不及时(2天)，一次扣服务费200元; (2) 发现恶意砍伐树木、破坏设施、损毁绿化不制止不报告，一次扣服务费200元。 (3) 对管理人员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求整改的，未按时限整改或
--	--	---

			整改不彻底或消极怠工敷衍了事的每次扣款 500 元； (4) 被相关主管部门通报或被媒体曝光，一次扣服务费 1000 元；
--	--	--	--

3.3.2. 商务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天内
2	★	服务地点	德阳市旌阳区黄许镇范围内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采购人与中标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58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承诺、政府采购合同进行验收。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服务费，按季度付款。次季度首月，采购人根据上季度中标供应商实际管护面积及考核情况计算上季度服务费，中标供应商确认服务费无误后，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相关付款资料，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上季度支付服务费。据实结算说明为每月结算金额 = [(中标金额 ÷ 12)

			× 每月考核测评情况 -每月考核扣款-未接管道路管护费用]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争议的其它部分。

3.4.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一、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以下内容：（一）供应商提供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内容包括：①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设置；②人员分工及岗位职责；③员工招聘管理制度；④员工培训制度；⑤员工考核制度；⑥车辆管理制度。（二）供应商提供绿化管护方案，内容包括：①抗旱、防风、防涝、防寒方案；②绿化四季修剪、浇水、施肥、除草方案；③绿化病虫害防治方案；④绿化卫生管理、人员巡视方案。（三）供应商提供保洁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人工清扫保洁工作方案；②机械清扫工作方案；③垃圾转运工作方案；④服务质量控制方案；⑤安全管理方案（含：①安全文明方案②安全制度方案）（四）供应商提供应急措施，内容包括：①防汛、极端天气应急抢险方案（含日常安全巡查处置应急方案）；②重大节假日期间、上级检查、举办重大活动应急方案等。（五）供应商应具备与本项目类似项目的履约经验。（六）供应商应具备满足本项目需求的

设备保障能力。 二、关于质疑的其他要求：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2、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书会被拒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书在法定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善，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3、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4、质疑函原件应当采取当面递交方式，如当面递交困难可以选择邮寄的方式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应在寄出前联系采购人/代理机构，确定收件单位的地址收件人和收件人联系方式，并提供邮寄件的单号和有效查询方式。若因质疑人未提前联系告知邮件单号导致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及时收到质疑函的，责任由质疑供应商负责。质疑提出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之日起计算，质疑收到日期则以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5、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附获取采购文件回执单。 三、特别提示：1、本章采购需求中标注“★”符号的条款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全部满足，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2、投标人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严肃追究投标人以虚假证明材料或虚假响应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